

证券代码：301560

证券简称：众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20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5 月 2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年5月21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4日（周四）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6年5月14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路北路 1 号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6.01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2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上述议案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会议上说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4、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
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9:00-11:30、13:30-17:00）

2、登记地点：江苏省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路北路 1 号苏
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
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
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
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
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
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
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
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
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
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
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 2）、《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以便

登记确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琪

联系电话：0512-52413673

传真号码：0512-52413601

电子邮箱：szzjdb@pxi-automotive.com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3、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1560
- 2、投票简称：众捷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1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根据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逐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6.01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2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其投票结果视为委托人表决意见，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需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类别：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p>注：</p> <p>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p> <p>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